

# 芜湖市科学技术局

---

## 关于公开征集市科技咨询专家及更新 已入库专家信息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技局、开发区科技管理部门，各有关单位：

我市科技咨询专家库（以下简称专家库）经过多年来的征集入库、建设更新及不断完善，现已初具规模，在科技创新决策咨询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市科技项目的实施和管理，提高市财政科研资金的使用效益，发挥专家在科技创新工作中的咨询作用，提高科技评审咨询的客观公正性，市科技局根据工作需要重新建设了芜湖市科技咨询专家库，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各领域科技咨询专家信息。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征集范围

（一）芜湖市科技专家库已入库专家；

(二) 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行业管理部门、政府机关，从事技术、经济、管理等方面工作，能够参加我市科技项目评审和咨询活动的未入库专家。

## 二、入库条件

专家入库基本条件：

1. 政治立场坚定，热爱本职工作，对工作认真负责，客观公正，具有良好的科学精神和职业道德，遵纪守法。

2. 熟悉相关法律、法规、科技政策、工作规则，在相关科技活动中无不良信用记录。

3. 具有较强的理论和专业知识、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良好的工作业绩，对本行业发展的历史、现状和发展趋势有充分的了解和把握。

4. 身心健康，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专家可适当放宽年龄。

5. 能够胜任专家咨询工作，且开展评审咨询工作期间有必要的时间保证，并自愿接受科技部门的管理。

入库专家还应符合相应的专业条件（见附件）。

## 三、征集程序

### (一) 网上申报

#### 1. 已入库专家

专家凭借专家库账号（账号：个人手机号码，密码：

Whzjk123@ ) 登陆 “芜湖市科技咨询专家管理系统” (<http://218.22.70.169:81/WHZJK/>) , 重新设置个人密码后, 在个人信息维护栏进行信息更新、完善。

## 2. 申请入库专家

专家登陆 “芜湖市科技咨询专家管理系统” (<http://218.22.70.169:81/WHZJK/>) 完成注册、申请 (带 “\*” 号的信息栏为必填项)。统一使用本人手机号码作为账号。

## (二) 统一受理

市科技局统一受理专家入库申请和信息更新工作, 组织已入库专家信息更新审核和申请入库专家信息审核, 符合入库条件的经批准后予以公示。公示无异议, 统一纳入市科技专家库管理。

## 四、有关要求

1. 技术领域选择应选至三级以上细分领域。
2. 专家应对提供的信息和证明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对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3. 已入库专家和申请入库专家于 6 月 30 前完成网上信息更新或入库申请。

## 五、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资源配置管理科 褚娜 (0553-3833603)

附件：入库专家专业条件



## 附件

### 入库专家专业条件

专家库专家主要分为技术专家、管理专家、财务专家、经济金融专家等4种类型。入库专家除符合基本条件外，还需相应符合以下专业条件之一：

#### 一. 技术专家入库条件

1. 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疗及其它事业单位等技术专家，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获得博士学位且主持或参与过市级以上科研项目。

##### 2. 企业技术专家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具有中级职称同时获得硕士以上学位，或作为前三名完成人承担过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省“一室一中心”、省级以上研发机构、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市重点研发创新平台技术负责人，高新技术企业技术总负责人。

具有一定理论知识且业绩突出，经两名以上已入库专家共同推荐的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 二. 管理专家应符合以下条件

从事科技管理、企业管理等相关发展战略研究的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专家，或行政及行业管理部门科级以上管

理干部，从事管理工作五年以上。

创业导师、技术转移机构负责人。

### **三、财务专家应符合以下条件**

具有注册会计（审计）师或具有会计、审计、财务管理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从事财务审计工作三年以上。

### **四、经济金融专家应符合以下条件**

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具有同等水平的国家执业资格证书，有丰富的银行信贷、风险投资等机构工作经验。

### **五、符合以下条件的专家优先入选**

1. 两院院士。

2. 长江学者。

3. 获国家自然科学、技术发明、科技进步奖的主要完成人和获省部级科技进步二等奖以上的主要完成人。

4. 国家重点研发、国家重大专项（含原国家973、863、支撑计划）项目负责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及重点项目负责人，国家A类人才、中科院“百人计划”入选者，省“双创”人才，省重大科技专项项目负责人。

5. 国家创新平台[国家工程（重点）实验室、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级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技术负责人。

6. 具有突出贡献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专家。

7. 博士生导师，学科带头人。
8. 具有十年以上丰富科技管理经验的科技专家和大中型企业总工程师。
9. 银行信贷、风险投资等机构中，有五年以上实际工作经验的中高级管理人员。